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9
采 购 合 同	30
第五章 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平公资采 2024738 号】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 08 时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平采招标-2024-103
- 2、项目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8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	800000	800000	否	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范围：包括新机房改造、装修, 迁移校园网主干光缆链路至新机房, 迁移和新增机柜及机柜内服务器, 强弱电的综合布线, 更新办公用品等, 详见采购清单内的所有内容；
 - 5.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3 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 5.4 交货期：30 日历天；
 - 5.5 质保期：1 年；
 - 5.6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供应商信用情况，如被列入上述名单则拒绝其投标。供应商也可将上述网站查询页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截止时点：自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文件真实有效，不可虚假承诺，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一经查实弄虚作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8月22日至2024年9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文件。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0 元。

5、投标企业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自行下载 EGP 版本招标文件。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下载 EGP 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于系统内无法上传。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4.1 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8 时 40 分。

4.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4.1 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8 时 40 分。

4.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系统

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平顶山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上发布，公告时间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监督单位：

平顶山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00MB1N33980Q

联系方式：0375-2627596

2、供应商可通过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名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姚电大道中段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76687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和盛时代广场 7 号楼 912

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电话：1890375950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姚电大道中段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766875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和盛时代广场7号楼908室 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电话：18903759500
3	项目名称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9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
10	招标控制价	采购预算：80 万，采购预算是采购人能够接受的最高限价，供应商总报价超出的为无效投标
11	交货期	30日历天；
1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4	质保期	1年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8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各供应商发出
19	分包	不允许
20	偏离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技术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偏差表中列明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系统
23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系统 温馨提示：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及时完成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可忽略本提示），因不注册产生的一切后续问题，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24	供应商替代方案	不允许
25	投标文件组成	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供应商电子投标系统详细操作参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中“供应商全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26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27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8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中“（六）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29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0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31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3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3	电子签章要求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

		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电话、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34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 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file）；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通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 中标单位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系统下载）一式叁份，胶装成册，待中标结果公示后提交至代理公司，可邮寄）			
36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供应商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3）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3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系统			
3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技术、经济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3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议）后，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40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参照豫招协《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2023】002 号文规定，按市场调节价向中标人收取，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现金方式或转账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table border="1"> <tr> <td>费率</td><td>项目类型</td><td>货物</td></tr> </table>	费率	项目类型	货物
费率	项目类型	货物			

		<table><tr><td>预算金额（万元）</td><td></td></tr><tr><td>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td><td>1.7%</td></tr></table>	预算金额（万元）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1.7%
预算金额（万元）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1.7%					
4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42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				
43	实质性要求	一、招标范围内的货物均由中标人自行购买（生产）、运输。但产品必须符合质量标准、为原装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且必须有合格证、说明书或检验报告等。 二、货物运抵甲方验证签字处，未经甲方验证签字不得交货。其货物如不符合质量标准，采购人不予接收。由此而发生的二次运输费、倒运费、重新采购费、人员往来费等其它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运输过程中有关人员安全由中标人负责。 三、交货地点及时间：以中标人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书面通知的时间为准。具体交货内容以采购人订单为准，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四、供应商取得中标资格后，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五、供应商须保证投报产品及专利等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六、中标后，所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时，采购人有权拒收，并取消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须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七、供应商取得中标资格后，在供货时需提供相关产品授权书等材料。				
44	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45	采购项目属性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46	资格审查主体	☒ 公开招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非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
47	履约保证金	不缴纳
4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49		参与同一个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总则

1. 概况

1.1 本项目概况及招标文件制定依据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采购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3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6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合同签约的发包人。

1.3.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3.3 供应商：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

（1）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8)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1)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2)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3)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合格设备和服务

见招标文件要求

1.6 费用承担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1.7 保密

1.7.1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归还，且不得复印，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供应商应对该要求提供承诺书，并在承诺书上加盖电子签章且需要法人签字，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7.2 采购人所提供资料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8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如有需要，请自行现场踏勘。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次招标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如有问题，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10.3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以澄清形式公示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如果供应商不能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技术条款中的某项要求（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内容除外），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认真填写《偏离表》说明偏离情况。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个内容的描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修改招标文件。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代理机构，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供应商一旦向招代理机构提交了其投标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招标文件内容无异议。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各项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货物报价明细表
- 三、投标主要货物技术参数及偏离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技术方案
-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报价，此报价为最终验收合格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及质保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详细划分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制作、包装、运输、装卸、安装、供货前所提供的样品、系统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配合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安装期间所需的备品、备件、固定材料、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质保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维护、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

3.2.2 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3.3.3 供应商在《投标货物报价明细表》中所报的单价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报价表格，列清各项货物的价格。

3.3.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发布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根据豫财购〔2019〕44号“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六））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本项具体要求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投标文件格式）

注：所投产品涉及到政策功能（中小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编制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4.1.1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招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不再收取纸质文件。

4.1.2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1.3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人的承诺。

4.1.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4.1.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6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证明。

4.1.7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4.2、投标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2.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提交到招标文件中指定的递交地点。

4.2.2 供应商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5.2 开标程序

5.2.1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供应商解密完成后，再由采购代理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5.2.2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① 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②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 ③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2.3 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操作，组织评标专家开展投标文件的评审工作。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技术、经济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6.3.3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3.4 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

7. 定标方式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8. 合同

8.1 合同的授予

除第 8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原则上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

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规定的范围内，对“采购清单”中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8.2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8.3 签订合同

8.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1、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为此不承担任何费用。

1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低于（含等于）发布的招标控制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标准要求	符合”第五章”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

以上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无需提供原件，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即可（扫描件应清晰可辨，否则造成的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只有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商务部分：10 分； 技术部分：6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 (1)	投 标 报 价 评 分 标 准 (30 分)	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以下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值}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2. 供应商的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有效投标报价平均价的2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价格扣除：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不重复享受。格式要求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2.2 (2)	技 术 部 分 (60 分)	技术性能指标 (40 分)	供应商针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完全满足得 40 分，每一项标记★号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在 40 分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每一项非★号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在 40 分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功能性运行截图参数、彩页、参数证明文件、检验报告的，如未提供功能性运行截图，或提供不符合采购需求中的参数要求，该项参数视为负偏离）
		项目设计方案 (5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符合场地要求的设计规划方案（勘察现场为供应商自愿行为，如因未勘察现场所产生的问题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方案针对合理性、创新性、教学理念等设计规划。 1、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具有合理性、创新性以及和教学理念结合完善的得 5 分。 2、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相对较为具有合理性、创新性以及和教学理念结合完善的得 3 分。

			3、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合理性、创新性以及和教学理念结合完善程度较差的得 1 分。 4、供应商未提供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得 0 分。
		安装调试方案 (5 分)	由评委对各供应商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供货组织、实施组织结构、供货保障、安全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技术保障、项目交货期计划等）进行综合评议： 1、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2、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简单、流程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 3、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粗略、流程基本合理、基本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得 1 分； 4、供应商未提供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的，得 0 分。
		培训方案 (5 分)	由评委对各供应商的培训服务方案（包括教师和学生培训，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人员安排、培训地点等）进行综合评议： 1、供应商能结合项目需求，提出有针对性、具体、合理的培训方案，能提供优质的多样化的技术培训服务，实用性、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供应商能结合项目需求提出合理培训方案，提供基础的技术培训，培训方式多样化，实用性、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不够完整、具体，培训方式单一，实用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4、供应商未提供培训方案的，得 0 分。
		售后服务 (5 分)	由评委对各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机构及相关设备的使用、日常维护和响应速度等）进行综合评议：

			1、供应商有详细、合理、切合实际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机构设置齐全，发生故障后响应迅速，维修维护成本优惠合理的，得 5 分； 2、供应商有较为详细、基本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机构设置较为齐全，发生故障后响应比较快，维修维护成本较高的，得 3 分； 3、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方案较为粗略简单或发生故障响应不够及时，维修维护成本高的，得 1 分； 4、供应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0 分。
2.2 (3)	商 务 部 分 (10 分)	厂商实力证明(10分)	1、为确保产品的竞争力和先进性，安防产品（硬盘录像机、摄像机）制造商应具备一定的科技创新和工业设计能力，安防产品制造商被评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得 2 分，提供官方公告的文件名单和网站查询链接证明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为响应国家对制造企业在绿色环保、节能减排、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政策要求，安防产品（硬盘录像机、摄像机）制造商为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或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得 2 分，提供官网查询链接和名单所在页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3、为确保产品和系统得到良好的集成和运维服务，安防产品（硬盘录像机、摄像机）制造商应具备专业的信息系统标准化运维体系，提供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得 2 分。 4.精密空调制造商应具有中国制冷空调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能级 A/I 级、D/I 级和机房空调五星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同时具有具有通信节能技术服务能力，其服务能力符合 GB/T35966-2018《高技术服务业服务质量评价指南》标准并取得相关 5A 级认证证书得 2 分。 5.精密空调制造商应具有完善的焓差实验室，并取得

			GMPI 和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认证应涵盖 GB/T 19413-2010《计算机和数据处理机房用单元式空气调节机》标准规定检测能力，并提供相关证书文件得 2 分。
--	--	--	--

1、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评标办法进行计分评标：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办法对各有效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独立打分，本办法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当出现并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附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附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函附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全过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当出现并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

3.2.3 供应商得分=A+B+C。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3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 评标结果

5.1 评标委员会将各个评委的打分情况进行汇总签字，按照供应商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列。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1-3 名的为中标候选人，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5.2 采购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

外确定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供应商排列依次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其他事项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甲方（发包方）：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 订 时 间： 年 月 日

采 购 合 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采购编号：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购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该价格已经包含设备硬件、预装软件、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设备采购等全部费用。

二、供货产品的名称、规格、供应商、数量、交货时间

1. 设备分项报价一览表详见：附件
2. 交货时间：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无不可抗力因素外3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设备的交付；如有不可抗因素请及时与甲方沟通协商处理。

三、货物产地及标准

1. 货物为制造商全新的（原厂）产品，包装无破损、无任何缺陷。
2. 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 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资料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

五、包装及运输

1. 货物在交付购货方前所发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和负责。

2.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时间内由供货方将货物送达到购货方所指定的地点，并且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甲方对供货方提交的货物应依据招标文件上的具体技术规格要求将货运到指定地点后方可进行要安装，调试、验收。凡是达不到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技术规格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2. 验收合格后，将由甲方向乙方提供验收报告，并由甲方相关验、收人员签字，以作为货款结算凭据。
3. 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限根据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质保期为5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无条件保修、包换、包退。
4. 质保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护期相应延长。
5.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护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1.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30%合同款项，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整体项目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 97%合同款项，待网络机房整体运行 1 年经甲方确认各项功能技术指标平稳后再支付 3%的合同款项（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 甲方在确定支付的工作日内，凭合同、验收单、税务发票原件、采购结果通知单，及时办理支付结报，直接支付货款给乙方。

3. 账户信息

本合同项下所有政府采购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中标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

帐 号：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违约金。

2.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招标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因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4 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途径方法解决。

十二、其它

1.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 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第五章 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网络核心机房搬迁及设备购置项目明细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指标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一、基础装修						
1.1 机房装修						
1	顶部防尘	环保专用防尘、防霉、防潮漆	72	m ²		
2	铝合金微孔天花吊顶	微孔铝制天花采用 NCT 冲孔工艺,点位准确, 错孔率为 0%; 静电喷涂在冲孔后进行,涂层将开孔处全部覆盖,确保了视觉上和触觉上的平整柔和; 常备尺寸规格为 600mm*600mm, 厚度 0.8mm, 孔径 $\phi 2.3\text{mm}$, 孔距 5.5mm, 开孔率 >10%; 铝方通常备尺寸规格为:50*50*0.8mm; 产品性能出色,具有良好的防火、防潮、不易变形等优点。 符合 GB8624-2012 标准中平板状建筑材料 A (A2) 级的规定要求, ; 符合 GB/T 23444-2009 《金属及金属符合材料吊顶板》标准规定的要求; 板面喷涂与墙面饰面板颜色保持一致。	72	m ²		
3	嵌入式 LED 灯	LED 面板灯, 90W, 600*600mm 亚克力面板, 吊顶内安装	9	套		

4	封窗处理	加气泡砖封窗处理，防水处理	13	m ²		
5	墙面防潮	墙面刷防潮漆	146	m ²		
6	乳胶漆	墙面刷防尘漆	146	m ²		
7	不锈钢踢脚线	0.8 mm 拉丝不锈钢，100mm 高	40	米		
8	墙面抗静电彩钢	成品厚度≥13mm，0.5/0.6mm 热熔镀锌钢板加工成型，内衬 12mm 石膏板。 防火等级：按照 GB 8624-2012 判定达到 A 级（不燃性）； 面板“V”型边设计，相邻板间安装简单便捷；针对空间功能的不同，板与板之间的压条采用彩色压条式样。 特殊工艺的阴阳角收边件，对空间内门窗柱等边角完美处理，阳角尺寸 30*30、阴角尺寸 20*15*30； 产品规格尺寸：宽度 1200mm, 高度 3000mm 表面为热熔镀锌钢板，可防潮、防霉、防火、耐酸碱、防静电。金属面夹芯板表面喷涂聚酯涂层，涂层厚度 60UM，无色差，表面光滑，不聚尘，易保养； 铅笔硬度：H≥2，光泽度：60°，镜面反射率偏差-6，附着力：100/100（划格法 1MM 间隔）； 粘结强度：平均值：235mm，最低值：214mm；漆膜光泽度≤40；	146	m ²		
9	维修插座	5 孔插座	4	个		
10	照明开关	三联	1	套		
11	机房防火门	甲级钢质机房防火门，900*2100	2	套		
12	防尘防潮	机房地面防水漆和环氧地坪两次 2-3mm	72	m ²		

13	保温棉及锡箔布	1. 保温隔热部位:地面, 2. 保温隔热材料品种: 防火保温棉, 厚度: 20mm	72	m ²		
14	防静电地板	600*600*0.35 无边三聚氰胺, 其中需配备 20 块通风地板	72	m ²		
15	机房周边地板角铁支撑	30 角钢沿四周墙边焊接, 固结, 打磨焊点, 刷防锈漆两遍	40	米		
16	UPS 电池承重架	电池柜底座, 50mm 宽的镀锌钝化角钢制作, 表面必须平整, 分别置于电池柜底部	2	个		
17	空调底座	空调底座, 50mm 宽的镀锌钝化角钢制作, 表面必须平整, 分别置于空调底部	2	个		
18	机柜散力架	机柜底座, 50mm 宽的镀锌钝化角钢制作, 表面必须平整, 分别置于机柜底部	20	个		
19	拦水坝	精密空调拦水坝, 根据地面及地板支架情况现场制作	2	个		
20	普通桥架	镀锌桥架 200*100	40	米		
21	玻璃隔断	规格: 10MM 防火玻璃	17.55	m ²		
22	玻璃门	规格: 10MM 防火玻璃门	1	樘		
23	配线	ZR-RVV 1.5; 材质: 铜芯	100	米		
24	配线	ZR-RVV 2.5; 材质: 铜芯	80	米		
25	配线	ZR-RVV 3*4; 材质: 铜芯	300	米		
26	配管	JDG ϕ 25	95	米		
27	余方弃置	垃圾清运	1	项		
28	辅材辅料	包含配件等所有配套材料	1	批		
1.2 办公室装修						

1	轻钢龙骨	75 型轻钢龙骨，含天地骨	29	m ²		
2	欧松板	1.2CM 厚实木欧松板	53	m ²		
3	石膏板	9.5mm 加厚型纸面石膏板	53	m ²		
4	隔断墙面处理	墙面刮腻子，推墙漆	53	m ²		
5	门框制作	木制一体成型门套，材质：木制烤漆	4	个		
6	钢木门	材料：冷轧钢， 充填材料：木单板， 钢板厚度：1、钢板门叶：0.8 毫米；2、 钢门框：1.5 毫米，规格：2050mmX 960mm； 备件间，休息间*2	3	套		
7	铝合金微孔天花吊顶	600*600*0.8 铝制微孔防尘	72	m ²		
8	窗户石材台面	石材台面，后墙三角铁固定，上铺钢板， 宽度 600*2020	1.12	m ²		
9	后窗改造	拆除原有窗户，做断桥铝飘窗，尺寸： 2020*1740 颜色：灰色，开启方式：外 平开，窗户型号：90 钢网一体，断桥 铝材质厚度：1.4MM，纱窗内平开，玻 璃材质：5MM 双层钢化玻璃	11	m ²		
10	前窗改造	拆除原有窗户，扩窗至 2020*1740，新 做断桥铝窗户，颜色：灰色，开启方式： 外平开，窗户型号：90 钢网一体，断 桥铝材质厚度：1.4MM，纱窗内平开， 玻璃材质：5MM 双层钢化玻璃	7.8	m ²		
11	休息间门改造	休息间开 960*2100 门洞，墙体开洞	1	项		
12	嵌入式 LED 灯	600*600LED 平板灯，办公室 12 个， 休息间 2 个	14	套		
13	休息间隔断	轻钢龙骨做骨架，贴欧松板，表面贴石	10	m ²		

		膏板，刮腻子，推墙漆				
14	照明开关	2 联	1	个		
15	配线	ZR-RVV 1.5；材质：铜芯	80	米		
16	配线	ZR-RVV 2.5；材质：铜芯	50	米		
17	配管	JDG ϕ 25	50	米		
18	余方弃置	垃圾清运	1	项		
19	辅材辅料	包含配件等所有配套材料	1	批		
	小计					
二、空调和新风系统						
1	精密空调	采用 30KW 下送风精密空调，满足该区域设备的制冷和冗余需求。 ★精密空调采用模块化结构设计，占地面积小，且支持模块化拆分，支持横向与纵向拆解，提供权威第三方技术证明文件，并阐述相关技术解决方案。 ★机房专用空调机组下送风系列的风机模块应能运行于机组内部实现送风运行，并根据现场条件下沉至静电地板空间内，以提高送风效果并实现节能。提供权威第三方技术证明文件，并阐述相关技术解决方案。 制冷型式：制冷机组应采用风冷型，每台机组含有 1 套制冷循环系统。 送风方式：采用下送风上回风方式。 机组特性：精密空调室内机应由压缩机、蒸发器、EC 风机、控制器、电子膨胀阀、电极式加湿器、G4 过滤器等	2	台		

		主要部件组成。 风机类型：后倾离心高效 EC 风机，不能单独给 EC 外增加直流供电模块以降低安全风险。 压缩机类型：风机精密空调应采用高效工业用涡旋压缩机。 ★精密空调的空气过滤器应便于更换，同时应满足 GB/T 14295-2019《空气过滤器》要求，计数效率（粒径$\geq 2.0 \mu m$）$\geq 50\%$，效率等级达到初效 4，精密空调厂家需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测试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湿器类型：必须采用安全高效的加湿器。 加热器类型：精密空调应采用 PTC 电加热器，可自适应调节加热量，提高系统可靠性，在风量较低或者没有风量的情况下，加热器基本上不加热，防止机组出现高温损伤并节约能耗； ★制冷量要求：$\geq 32.7kW$，显热比≥ 0.95，需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技术证明文件 采用环保型制冷剂 R410A； 温度、湿度控制性能：本项目精密空调要求带有加热加湿功能。精密空调应能按要求自动调节室内温、湿度，具有制冷、除湿等功能。 1) 在设定回风温度在$+18^{\circ}C \sim$				
--	--	---	--	--	--	--

		+28℃范围时，温度控制精度为±1K，并在 1K~5K 可调，请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技术证明文件； 2) 在设定回风湿度为 30%~70% 范围时，湿度控制精度应为 5%，并在 3%~10%可调，请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技术证明文件； 控制系统： 应具有先进的微处理控制器，屏幕尺寸 ≥7 英寸，能显示温湿度曲线，具有图形显示机组内各组件运行状态的功能。； 应具备来电自启动功能； 应具备经济运行模式，可在用户设定的时间段内开启或关闭制冷系统； 能记录各主要部件的运行时间； 提供标准组网端口，可支持 32 台机组联网群控，提供精密空调组网软件截图证明； 支持声光报警提示且可存储 3000 条以上报警记录； 系统应具备接入微模块的主控平台接口：提供 RS485 接口，对系统进行远程巡检和参数的设置，及提供 Modbus 开放协议，以接入机房环境监控系统，降低服务成本； 室外机采用变频调速型高效风机。 结构具有良好的刚性，并做表面喷涂，以适应多种环境条件。				
--	--	---	--	--	--	--

		室外机组风机应采用调速控制,能根据冷凝器管道内部压力变化自动调节冷凝风机的运转速度,以实现节能运行。				
2	精密空调安装配件	含搬运、定制支架、连接、故障诊断、调试、氮气、冷媒、支架构件及制作冷风道、铜管;	2	批		
3	轴流新风机	吸顶式新风机,全热交换型,风量 $\geq$ 1500	1	台		
4	通风管道	新风通风管道	35	米		
5	单层百叶回风口	规格型号: 200*200;	4	个		
6	防雨百叶	规格型号: 200*200;	2	个		
7	配线	配线形式: 管内穿线; 规格型号: BV-4; 材质: 铜芯;	25	米		
8	配管	材质: 彩钢管; 规格: DN25; 配置形式: 综合考虑含墙体开槽及恢复;	25	米		
	小计					
三、消防系统						
1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工作电压: 总线 24V 监视电流 $\leq$ 0.6mA 报警电流 $\leq$ 1.8mA 报警确认灯: 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使用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sim+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不结露 编码方式: 十进制电子编码	20	只		

2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工作电压：总线 24V 监视电流$\leq 0.6\text{mA}$ 报警电流$\leq 1.8\text{mA}$ 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使用环境：温度：$-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leq 95\%$，不结露 编码方式：十进制电子编码	20	只		
3	火灾报警控制器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1	只		
4	火灾声光报警器	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24V 允许范围： 16V$\sim$28V 电源总线电压：DC24V 允许范围： DC20V$\sim$DC28V 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leq 0.8\text{mA}$ 总线启动 电流$\leq 6.0\text{mA}$ 电源监视电流$\leq 10\text{mA}$ 电源动作 电流$\leq 160\text{mA}$ 线制：四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声压级$\geq 85\text{dB}$（正前方 3m 水平处（A 计权）） 使用环境：温度：$-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2	只		

		相对湿度 $\leq 95\%$ ，不结露				
5	紧急启/停按钮	工作电压：DC19V，允许范围：DC14V～DC22V 监视电流：0mA 报警电流 $< 25\text{mA}$ 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盘采用三线制连接 无源输出触点容量：额定值 DC60V/0.1A，接触电阻 $\leq 100\text{m}\Omega$ 使用环境：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不结露	1	个		
6	气体喷洒指示灯	启动电压：DC24V 允许范围：DC20V～DC28V 动作电流 $\leq 100\text{mA}$ 闪光频率：每分钟 20 次～180 次 线制：两线制，与 GST-LD-QKP06 气体灭火控制盘连接 使用环境：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不结露	1	只		
7	贮存装置	规格：70L，带柜体	1	套		
8	药剂	七氟丙烷药剂	70	KG		
9	配线	规格：RVV2*2.5mm ² ，管内穿线	15	米		
10	配线	规格：RVV2*1.5mm ² ，管内穿线	25	米		
11	配管	材质：彩钢管；规格：DN25	15	米		
12	泄压装置	机械式泄压装置；规格：机械性，0.16	1	个		

13	自动报警系统 调试	气体灭火系统装置调试	1	项		
	小计					
四、防雷接地系统						
1	等电位铜排	40*4	39	米		
2	静电汇流铜带 网	50*0.01	300	米		
3	等电位铜排安 装配件	绝缘端子及辅材	1	项		
4	等电位端子箱	300*200	1	个		
5	等电位连接电 缆	BVR10	30	米		
6	墙板接地电缆	ZR-BVR1*2.5	20	米		
7	地板接地电缆	ZR-BVR1*6	20	米		
8	避雷引下线	BVR16	30	米		
9	接地系统	含接地笼，汇流排，工业盐等	1	项		
	小计					
五、门禁与安防系统						
1	门禁系统	刷脸刷卡单门密码门禁，含电吸锁，出 门按钮，电源等附件	3	套		
2	硬盘录像机	1、支持 WEB、本地 GUI 界面操作； 2、支持 ≥ 2 个内置 SATA 接口，单盘容 量支持 $\geq 20T$ ，包含 8T 硬盘； 3、支持 ≥ 4 路报警输入、 ≥ 2 路报警输	1	台		

	出； 4、支持≥ 2个千兆以太网口，支持≥ 2个不同段 IP 地址的 IPC 设备接入，支持将双网口设置； 5、支持 VGA、HDMI 异源输出，HDMI 视频输出分辨率支持 4K 显示； 6、支持按时间、按事件等多种方式进行录像的检索、回放、备份，支持图片本地回放与查询； 7、支持标签自定义功能，支持对指定时间的录像进行标签并归档，便于后续查看； 8、支持将录像切片等分成若干段视频进行多路同时回放； 9、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回放指定通道的录像； 10、★当视频信号丢失时，能发出报警信号，响应时间$\leq 1.7S$； 11、★设备支持手动录像、自动录像、定时录像以及报警录像等方式； 12、支持盘组管理功能，实现视频录像的定向存储； 13、支持配额管理功能，实现按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天数进行存储； 14、支持语音对讲，客户端、WEB 与 NVR 之间以及通过 NVR 与网络摄像机之间进行语音对讲； 15、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能对前端摄像			
--	--	--	--	--

		机断网这段时间内 SD 卡中的录像回传到 NVR; (加★项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				
3	摄像机	1、采用≥ 400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2、内置 GPU 芯片,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3、内置高效暖光和红外补光灯, 最大红外监控距离≥ 50米, 最大暖光监控距离≥ 20米; 4、★设备支持自动防闪烁功能, 开启该功能后, 可以消除闪烁条纹; 5、支持人脸检测: 支持跟踪, 支持优选, 支持抓拍, 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拍图, 支持人脸增强, 人脸曝光, 支持人脸属性提取, 支持 6 种属性, 8 种表情; 6、★设备角落亮度均匀性 (corners) $\geq 85\%$, 四边亮度均匀性 (sides) $\geq 90\%$; 7、支持绊线入侵, 区域入侵, 快速移动, 物品遗留, 物品搬移, 徘徊检测, 人员聚集, 停车检测; 8、支持车辆检测: 支持机动车抓拍及报警联动, 支持机动车号牌识别 9、★支持在 web 界面中设置车牌指定位号匹配规则, 当检测到的号牌匹配该规则时, 联动报警事件; 10、支持声光报警联动, 当报警产生时,	4	台		

		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灯光闪烁； 11、支持报警 2 进 2 出，音频 1 进 1 出，485，支持≥512G Micro SD 卡，内置麦克和扬声器； 12、支持 DC12V/POE 供电方式；防护等级≥IP67； (加★项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				
4	POE 交换机	千兆 POE 交换机	1	台		
5	双绞线缆	设备链接线缆；6 类	20	米		
6	配管	材质：彩钢管；规格：DN25；	20	米		
	小计					
六、机房动力及环境监控系统						
1	温湿度传感器	温湿度传感器	4	个		
2	烟感探测器	烟感探测器	4	个		
3	空调监测模块	空调监测模块	2	个		
4	漏水监测	漏水监测模块含漏水监测绳	2	个		
5	电力监测	电力监测模块，电压，电流	1	个		
6	双绞线缆	监测设备连接线缆	10	米		
7	配管	材质：彩钢管；规格：DN25；	10	米		
8	机房环境监控	机房温湿度监测，烟雾报警，电力监测，漏水监测，UPS 联动，含动力环境集中监控软件	1	套		
	小计					

七、机房电气配置工程					
1	UPS 电源	1. 高频塔式三进三出 UPS, 容量 60KVA; 2. 电压制式: 3x380/400/415VAC (3PH+N) ; 3. 输入电压范围: 110-300VAC, 负载 50%; 176-276VAC, 100%负载; 4. 频率范围/功率因数: 40~70 赫兹/ ≥ 0.99 @100%负载; 5. 输入电流谐波成份 (THDI): 满线性负载时 <3%; 6. 输出电压: 3x360*/380/400/415VAC (3PH+N); 7. 稳压精度 (电池模式): $\pm 1\%$; 8. 输出频率范围 (同步范围): 46~54Hz 或 56~64Hz; 8. 输出频率范围 (电池模式): 50/60Hz $\pm 1\%$; 9. 输出电流峰值系数: 3:1 (最大值); 10. 输出波形失真度: $\leq 1\%$ THD (线性负载); $\leq 3\%$ THD (非线性负载); 11. 转换时间: 市电 $\leftrightarrow$ 电池 0ms, 逆变 $\leftrightarrow$ 旁路 同步模式: 0ms; 非同步模式: 10ms; 12. 输出波形 (电池模式): 纯正弦波; 13. 输出功率因数: 1; 14. 过载: 100-110% 续航 ≥ 60 分钟,	1	台	

		111-125%续航≥ 10 分钟; 15. 旁路电压制式/电压范围: $3 \times 380/400/415\text{VAC} (3\text{PH}+\text{N}) / -30\% \sim +20\%$ (可调); 16. 旁路频率范围(同步范围): $46 \sim 54\text{Hz}$ 或 $56 \sim 64\text{Hz}$; 17. 旁路过载能力: >130 时续航≥ 1 分钟(默认值);持续工作直到断路器保护(可选); 18. 效率: 交流/ECO/电池模式 96.0%; 17. 电池直流电压: $384 \sim 480\text{V}$ 可调整 (32-40 节); 15. 彩色触摸液晶显示: 7 英寸, 显示 UPS 状态, 负载水平, 电池水平, 输入/输出电压, 放电定时器和故障条件等内容; 16. 通讯接口: 标配 RS232, 可选 SNMP; 17. 外观尺寸(深*宽*高) mm: $815 \times 300 \times 1000$; 18. 净重: 98Kg; 19. 噪音: 少于 65dBA@1 米处。 20. 投标产品须支持不少于 4 台的直接并机方式, 无须配置并机柜; 21. UPS 整流器: 具有限流功能, 并可做手动或自动电池均充、浮充二段式充电, 使电池能快速回充; 22. ★电池管理: UPS 具备电池单体浮				
--	--	--	--	--	--	--

		充电电压、均充电电压、放电终止电压最高和最低点可设置功能;电池组最大充电电流、最大电池放电时间及最大均充时间可设置功能;并可根据设置的值实现告警;投标方须提交产品投标检测报告或其它证明材料验证,招标方有权要求厂验或到货现场测试指标。 23. ★投标产品架构须由功率模块单元、输入开关、旁路开关、手动旁路开关、控制单元等构成;完全切断输入干扰, 电池转换时间为 0ms; 投标方须提交产品投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验证。 24. ★UPS 应具备蓄电池标称电源±180-±300VDC 可调节功能, 以提高电源系统供电安全性,减少后期 UPS 设备维护成本,投标方须提交产品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验证,招标方有权要求厂验或到货现场测试指标。 25. 旁路开关: 具有自动静态旁路开关和手动维护旁路开关。自动静态旁路开关切换时不产生任何间断。旁路开关的容量应与机组额定容量相匹配,并具有较强的过载能力,自动跟踪电网频率和电压, 超过额定值时自动与电网解列, 26. 恢复正常后自动与电网并列。转换时间要求为 0ms, 静态旁路具有状态控制功能, 旁路故障时系统避免由逆变器向旁路的转换。 27. UPS 输出可承受 100%之三相不平衡负载, 在负载任一相缺相下, 系统可继续运转, 增加使用上之方便性。				
--	--	---	--	--	--	--

		28. 每台 UPS 自带静态旁路和市电维修旁路。 监控与通信系统要求 1) ★每台 UPS 必须为 LCD 液晶加 LED 显示, 液晶屏尺寸不小于 45.4*45.4mm。显示内容至少包括: 当前日期、时间、有关运行参数、及历史事件记录等。投标方须提交产品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验证, 招标方有权要求厂验或到货现场测试指标。 2) 监控系统应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保护和报警功能: 输入三相交流电源断电报警。 主电路过流保护, 浪涌电流抑止保护。 限流、过载的快速保护。 过压、欠压保护。 故障报警和信号指示。 3) 通信系统: 系统配置标准 USB/RS232/RS485 通信接口, 提供开放的通信协议及配套软件, 通过机房动力监控系统能够方便的将 UPS 的运行状态、主要运行参数。 电池柜 1M*1M; 电池 64 块, 12V100A, 国标足安。				
2	蓄电池	1. 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 单节蓄电池标称电压 12V, 单节蓄电池容量 $\geq 100\text{Ah}$; 2. 蓄电池正常浮充状态下, 其浮充设计寿命可达 8-10 年, 提供同规格型号的产品彩页佐证资料并加盖厂家鲜章或	64	节		

		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3. 蓄电池组中单个蓄电池间开路电压最高与最低差值不大于 100mV；进入浮充状态 24 小时后各蓄电池间的浮充电压最高值与最低值之差不得大于 350mV； 4. 蓄电池极板应采用板栅合金工艺，要求自放电小，蓄电池要便于存储，自放电率每月不大于 3%。自放电损失：完全充电的蓄电池，在 25±2℃的环境中，静置 28 天后，其容量保持率应在 97%以上； 5. ★蓄电池应符合 YD/T 799-2010《通信用阀控式密封蓄电池》的要求，提供 12V 系列蓄电池的产品泰尔认证及报告； 6. ★电池厂家必须具有电池行业排污许可证；采用国内品牌国内生产，供货时可提供厂家开具的原厂证明；				
3	电池柜	40 节 12V/200AH 电池柜	2	个		
4	电池开关	250A 3P	2	个		
5	电池汇流盒	汇流盒内置铜排，支持四路输入，一路输出	2	个		
6	电池连接电线	电池间连接线缆	50	米		
7	UPS 与 电池 间 连接电缆	阻燃电缆	20	米		
8	机房配电箱改造	机房北墙配电箱迁移至前后厕所墙外，含配套延长线	1	项		
	小计					
八、综合布线						
1	机柜	600*1100 标准服务器机柜	6	个		
2	网格桥架	不锈钢网格桥架 300*100	32	米		
3	跳线	3M 6 类	100	根		

4	配线架	24 口配线架，8 个 6 类模块	6	个		
5	配线架	12 口光纤配线架，SC 耦合器 6 个	6	个		
6	跳纤	15M SC 跳纤	36	条		
7	跳线	15M 6 类跳线	48	根		
8	光纤熔接及测试	约 210 芯光缆测试调试焊接	1	项		
9	PDU	10 位 PDU，16A 进 10A 出	12	个		
	小计					
九、机房迁移						
1	服务器机柜搬迁	7 楼机房服务器机柜设备迁移至 1 楼，共计 14 个服务器机柜，包含拆除和安装	14	个		
2	7 楼办公室机具迁移	7 楼办公室办公机具迁移至 1 楼，办公工位 6 工位，会议桌 1 个，文件柜 5 个，电视机、茶几	1	项		
3	机房设备搬迁及调试	包含机房在用网络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的搬迁、规划、复原、调试等。	1	项		
4	空调、电视等电器搬迁	空调、电视等电器搬迁	1	项		
	小计					
十、办公用品更新						
1	配件间货架	白色，长 2.0 米宽 0.5 米高 2.0 米【三层】，可拆卸，高度可调，金属材质	2	个		
2	配件间工具柜	加厚收纳柜、灰白网，二抽屉带挂板；1*0.5*1.8 米	1	个		

3	沙发、茶几	沙发：1700*650*850，茶几：1200*600*450；框架：金属，材质：皮艺；	1	套		
4	线缆智能标签打印机	便携、热敏式通信机房线缆标签打印机，标签口宽度 25-75mm，配套打印机色带 10 卷	1	套		
5	台式 PC	酷睿 14 代 i7-14700F RTX4060Ti 8GB 显卡 32G DDR5 4TB SSD	2	台		
6	室外隔离防盗铁栅栏	1.8 米高防护铁栅栏围栏及安装，定制	15.6	m²		
7	室外门头定制灯箱标识牌	15M*1.2M，骨架采用角铁制作，距离墙面 20CM，表面贴优质铝塑板，上部防雨封堵	21	m²		
8	室外电动收缩遮阳蓬	长 5 米*伸缩 3 米，电动，铝合金支架材质	2	套		
	小计					
各项总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 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我方投标以人民币(大写)元作为投标总报价，(小写)_____元。明细见“投标货物报价明细表”。

2、交货期期：_____，质量要求达到_____，质保期_____；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8、如果我方中标，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1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9、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原价、防护费用、运至交货地点的运输费用、装车卸车费用、税金、管理费、利润、检测费（含每批货物进场检测费用）、加工费、与采购人之间所产生的资源利用和措施配合费等因货物采购及服务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总报价内，不予调整。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二、货物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如有)	单 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	...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____ 月____日

三、投标主要货物技术参数及偏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及指标概述）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技术参数及指标概述）	偏差描述（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备注
					

说明：

1. 表中“技术参数及指标”一栏需严格按技术参数的顺序及内容逐项填写，不得私自修改技术参数。
2. 表中“技术参数及指标”一栏供应商须根据“技术参数及指标”要求的技术参数填写所投产品此条款的实际规格性能，需逐项如实填写。
3. 表中“偏离说明”一栏中供应商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指标”与“技术参数及指标”进行对比后填写偏离说明（如：无偏离请填写“符合”的字样；正偏离请填写“正偏离”字样并对正偏离进行具体说明；负偏离请填写“负偏离”字样并对负偏离进行具体说明）。
4.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____ 月____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在本表后须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资格证明资料

（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条规定的全部资料）

平顶山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保证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有效，不虚假承诺，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我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一经查实弄虚作假，可取消中标资格，我单位承担因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技术部分评分标准编制完成，格式自定。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备注：供应商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供应商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供应商未能提供相关资质、资格等证明材料导致的一切后果有其自行承担。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供应商主要信息汇总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投标报价：

质量标准：

交货期：

投标有效期：

邮箱：

投报业绩：

业绩一：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验收日期：

业绩二：

.....